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桃園市政府 函

330
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9號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劉真嘉
電話：03-3322101#5224
電子信箱：077136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計字第107024854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變更大溪都市計畫(市場用地(市二)為機關用地(機五))」公開展覽計畫書、圖及公告各1份，請貴公所轉請有關里辦公室張貼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自民國107年10月15日起公告30天，並訂於民國107年10月31日下午2時30分於大溪區公所3樓簡報室會議室舉辦說明會，請貴公所惠予準備會場。
- 二、另檢附公開展覽日期及說明會時間地點之傳單30份，請貴公所統籌發放，並請里幹事分發至轄區內民眾知照，說明會傳單如有不足，請自行增印。
- 三、本案都市計畫書圖電子檔，公告於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網站(<http://urdb.tycg.gov.tw/>)公展公告，請自行下載。
- 四、副請桃園市立圖書館準備本案說明會資料，說明會當日並派員說明。

正本：桃園市大溪區公所

副本：大溪區籍市議員、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(以上均含傳單1份)、桃園市政府民政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桃園市立圖書館、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(以上均含計畫書、圖及公告各1份)、本府秘書處(含公告2份，請協助刊登公報)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行政科(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2份)

市長鄭文燦

第1頁 共1頁

理事長邱志揚

秘書長林宗良

副秘書長柯淑惠

10/2 傳真轉知會員

秘書陳宇莉

親愛的市民：

本市都市計畫「變更大溪都市計畫(市場用地(市二)為機關用地(機五))」，自民國 107 年 10 月 15 日起在本府都市發展局及大溪區公所公開展覽 30 日，本案計畫書及圖分別陳列在本府都市發展局、大溪區公所供民眾閱覽，亦可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(<http://urdb.tycg.gov.tw/>)公展公告下載，敬請就近閱覽。

又為使民眾進一步瞭解該項計畫之內容，並訂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31 日(星期三)下午 2 時 30 分於大溪區公所 3 樓簡報室會議室舉辦公開展覽說明會，敬請踴躍參加。

各公民或團體對本案如有任何意見，請利用說明會場所提供意見表，於公開展覽期間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或大溪區公所提出(陳情意見表於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索取，或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下載)。

如有疑義，歡迎電洽：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(03-3322101#5224 劉小姐)

民國 107 年 10 月
桃園市政府印製

變更大溪都市計畫(市場用地(市二)為機關用地(機五)) 案計畫圖

變更大溪都市計畫(市場用地(市二)為機關用地(機五))圖



註：凡本次變更案未指明變更部分，應以原計畫為準。